

办理结果分类：B

# 柳州市生态环境局

---

柳环函〔2021〕590号

## 柳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柳州市政协十二届 六次会议第014提案的答复

全知音委员：

你在柳州市政协十二届六次会议提出《关于建设柳州市无废大循环产业链的建议》（第014号）收悉，我局会同市发改、工信、商务、城管执法、财政等有关部门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柳州市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垃圾分类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执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公共机构带头，以街道、社区为着力点，以人民群众为主体，统筹推进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 一、垃圾分类循环利用产业建设基本情况

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柳州市已于2020年在各城区铺开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建成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共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道、社

区 12 个，在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成 708 个垃圾分类亭，在全市公共机构建成垃圾厢房、垃圾桶站 84 个；为示范片区集中采购新能源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车 35 台，建成 7 个有害垃圾暂存点、8 个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基地。全市建成餐厨垃圾处理设施 5 个（其中餐厨垃圾就地资源化处理项目 4 个），日处理能力 101.8 吨。启动静脉产业园项目，2020 年底完成了柳州市医疗废物新焚烧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预计在 2021 年底完成柳州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程项目建设，在 2021 年建成柳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项目和柳州市立冲沟生活无害化处理二期工程项目，2023 年完成柳州市垃圾分拣及大件垃圾拆解资源回收处理中心建设，2024 年完成柳州市废旧电池处理厂建设。

柳东新区坚持“高地高质量、新区新跨越”的发展理念，市委、市人民政府将柳东新区定位为广西柳州汽车城，主要产业以汽车和汽车零配件产业为主，在柳东新区实施建设可回收物分拆分选厂等垃圾分类终端与柳东新区发展与产业定位不符，同时根据柳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柳东新区相关规划，原则上不建议在柳东新区建设可回收物分拆分选厂、无废产业基地等项目。

## 二、主要做法

### （一）制定垃圾分类立法以及相关制度

一是开展立法工作，为垃圾分类提供奖惩依据。2021 年 1 月市司法局召开 2021 年度政府规章立项论证会，就《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草案）》的必要性、可行性和重点、难点

进行论证。4月22日，柳州市人民政府印发《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正式将《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草案）》确定为需在2021年完成调研起草工作的政府规章项目。

二是制定下发工作指导文件，统筹规划全年工作。市分类办制定下发了《柳州市2021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计划》《柳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2021年修订）》及《2021年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要点》等文件规定。三个计划的制定，既明确了年度宣传工作内容，又明确了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和考核目标。

三是开展垃圾分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为下一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供依据。由市城管执法局牵头，组织编制《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规划》（2020-2025），现已完成初步修订工作。

四是修订考评制度，完善考核机制。为推动垃圾分类工作落到实处，根据我市2020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经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3月初，开始对《柳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价考核办法》进行修订，并征求意见，于4月13日正式印发。新修订的《考核办法》更切合现阶段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实际，对考评方式和考评指标进行了进一步明确和量化，为今年我市生活垃圾分类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 （二）积极开展商贸流通行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和再生资源废旧回收体系建设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活垃圾分类

工作的决策部署，制定印发《柳州市商贸流通领域 2021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方案》《2021 年柳州市商贸流通领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督促检查考评办法》，指导商贸流通行业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培养绿色低碳消费理念。举办商贸流通领域生活垃圾分类培训会，提高商贸行业从业人员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水平。指导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做好可回收物的回收。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宣传板、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宣传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及工作推进情况，加强监督检查。结合柳州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采取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对餐饮、住宿、商场、超市等经营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监督，指导企业配备分类垃圾桶，张贴垃圾分类宣传标语，播放宣传片等。

二是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废旧回收体系建设。引导再生资源经营者合理设置回收网点，对全市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开展摸底调查和统计工作，指导和督促辖区内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建立台账。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工作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网点布局分散，监管难度大。实地调查发现，由于缺少统一的规划标准和市场管理，回收站点乱搭乱建，环境卫生脏乱差，影响市容市貌，产生不安全、不安定隐患；一些收购人员乱收乱购，不规范经营，扰乱废旧物资回收市场的正常秩序。二是回收利用率低，资金技术投入不足。经营网点小而分散，加工利用技术不高，产生的附加值较低，利润空间小，整个行业缺少分工明确、分类回收、分拣处理功能，影响了废旧物资回收利用率

的提高。

### （三）积极开展工业企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和推进我市再生资源产业规范化、规模化发展

开展工业企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编制了《柳州市工业企业 2021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点》，并制定了《柳州市工业企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价考核暂行办法》，督促企业认真开展工业企业生活垃圾分类。

近年来，我市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工信部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规范企业。目前，我市共有柳州市龙昌再生资源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桥哥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柳州市钢裕科技有限公司 3 家废钢加工企业获得国家废钢铁加工行业准入公告，均已分别建成投产，具备废钢加工能力超 60-80 万吨/年，2020 年实现产值约 30 亿元，供应废钢近 200 万吨；另有 2 家废钢加工生产企业正在建设期，预计 2021 年底项目建成投产，正在积极申报废钢铁加工行业规范企业，今年 6 月已通过自治区评审，待国家工信部审核。

### （四）积极开展柳州市“无废城市”建设

积极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委托编制单位编制《柳州市“无废城市”建设方案》，项目编制组开展多次现场调研，与柳州市各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座谈交流，同时实地调研部分重点企业，形成《柳州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初稿），并完成了第一次相关管理部门意见征求工作，目前正在根据意见修改完善方案。

### （五）我市垃圾分类可回收产业财政投入情况

一是着重推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2021年市财政安排扶持废钢加工产业专项资金2200万元，通过鼓励发展废钢加工产业，降低钢铁生产企业成本，提升产业竞争力，形成较完整的产业链条。以促进柳州循环经济发展和资源综合利用效能提升，进一步推动钢铁产业转型升级。同时，在年度预算中安排节能减排专项资金23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和补助社会资本投入节能减排技改、绿色建筑、环境保护项目建设等。

二是加大资金投入，支持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截止目前市财政已累计投入财政资金4000万元，用于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亭、采购新能源垃圾分类收运车辆、进行示范片区建设和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等工作。

三是自2020年5月获批自治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创建城市以来，市财政按照示范区建设方案明确的各项目标任务，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建绿色金融体系，坚持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开展了一系列富有柳州特色的创新与实践。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绿色镀锌带投放方面，绿色贷款规模快速提升。截至2020年12月末，柳州市绿色贷款余额148.93亿元，同比增速53.29%；新增绿色贷款51.77亿元，占新增贷款504亿元的比例为10.27%；绿色贷款余额148.93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3730亿元的4%。绿色信贷资产质量良好，绿色贷款不良率为0。贷款投放主要分布在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节能环保产业等领域。其中对“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处置及

综合利用” 2020 年底绿色贷款余额 187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765 万元。

### 三、下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也将会同发改、工信、商务、城管执法、财政等有关部门，认真吸取提案中的宝贵意见，做好以下工作：

（一）“十四五”期间，我市将围绕钢铁主业多元化建设，结合柳州工业产业分布特点、产业内容，规划布局金属循环利用产业园、废钢加工、汽车拆解、金属深加工、钢材仓储物流等延展产业。通过整合、调配柳州市及周边区域的废钢资源，加快推进金融化、信息化和物流配送等配套服务，将柳州金属循环利用产业园打造成柳州市及周边地区首个规模最大，工艺较为先进的金属循环加工利用产业园。培育金属循环利用产业经济增长，规范柳州市废钢材行业发展、提高资源利用率、促进环保发展。

（二）编制完成并实施《柳州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围绕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各领域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以及职责分工，市政府成立工作专班，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有力有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三）继续开展柳州市节能环保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内容对可回收垃圾处理产业有所涉及，待自治区规划印发后进一步完善市级规划即可印发实施。

（四）继续加快垃圾分类立法工作。尽快推动我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出台，继续组织编制《柳州市生活垃圾分类专

项规划》(2020-2025), 出台行业垃圾分类指南, 完善垃圾分类相关制度建设, 建立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及推进会制度。

(五) 继续做好商贸流通领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加大政策支持, 引导好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做好废旧回收工作。市级财政也将统筹各类资金渠道, 充分发挥政策的正向激励作用, 对发展柳州市的垃圾分类循环利用产业予以支持。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更多宝贵的意见。

单位领导签名: 



抄送: 市人大选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承办人: 韦炜, 联系电话: 0772-2639820)